



北京大学 图书馆研究支持服务探索与实践丛书

北京大学日刊与北京大学图书馆 (1917—1932)

*BEIJING DAXUE RIKAN YU BEIJING DAXUE TUSHUGUAN
(1917—1932)*

范 凡◎主编



海 洋 出 版 社

北京大学图书馆研究支持服务探索与实践丛书
本书受 2015 年度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规划基金项目“中日图书馆学交流
65 年（1899—1964）历史探微”（编号：15YJA870004）资助。

北京大学日刊与北京大学图书馆 (1917—1932)

范 凡 编

海 洋 出 版 社

2018 年 · 北京

主要内容

北京大学日刊对北京大学图书馆的历史有着忠实的记载，但是迄今为止，尚未有人进行过系统的梳理。本文打算对这个方面内容进行全面整理，不仅可以得到这 15 年间北京大学图书馆的编年历史，而且可以为进一步撰写北京大学图书馆的历史提供系统的资料，打下坚实的基础，同时从一个侧面反映当时中国图书馆事业的发展状况。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北京大学日刊与北京大学图书馆 1917—1932 / 范凡编. —北京：
海洋出版社，2018. 4

(北京大学图书馆研究支持服务与实践丛书)

ISBN 978-7-5210-0060-3

I . ①北… II . ①范… III. ①北京大学-图书馆-史料-1917-1932
IV. ①G258. 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055185 号

丛书策划：高显刚

责任编辑：杨海萍 张 欣

责任印制：赵麟苏

海洋出版社 出版发行

<http://www.oceanpress.com.cn>

北京市海淀区大慧寺路 8 号 邮编：100081

北京朝阳印刷厂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发行所经销

2018 年 11 月第 1 版 2018 年 1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787mm×1092mm 1/16 印张：24.5

字数：324 千字 定价：59.00 元

发行部：62132549 邮购部：68038093 总编室：62114335

海洋版图书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序



1916年12月，著名教育家、思想家、民主主义革命家蔡元培被任命为北京大学校长，他对北京大学进行了卓有成效的改革，众多革新人物和学术大师云集北京大学，倡导民主与科学精神，弘扬爱国与进步思想，促进新思潮的传播和学术的繁荣。北京大学成为新文化运动的中心、五四运动的发祥地、传播马克思主义和创建北方地区中国共产党组织的最初基地。这是北大发展史上一个辉煌时期，奠定了北京大学的光荣革命传统和优良学术传统。

蔡元培于1917年1月4日就职，他在1月9日发表的《就任北京大学校长之演说》中提到，“余到校视事仅数日，校事多未详悉，兹所计划者二事：一曰改良讲义……二曰添购书籍。”这两件事可以说都与当时的图书馆有关，因为图书馆既要收发讲义，又要保存和管理书籍。他进一步指出，“本校图书馆书籍虽多，新出者甚少，苟不广为购办，必不足供学生之参考，刻拟筹集款项，多购新书，将来典籍满架，自可旁稽博采，无虞缺乏矣。”¹ 可见蔡元培自上任以来就对图书馆特别重视，预示着图书馆将要进入一个重要的发展阶段。

¹ 蔡元培. 蔡元培全集：第三卷. 杭州：浙江教育出版社，1997：10.



鉴于北京大学除了规程之外，再没有其他印刷品流布于世，在蔡元培的倡导下，北京大学于1917年11月16日创办了《北京大学日刊》，以刊登校令、校务、启事、消息、建议、演讲等内容为主，兼有学术论文。

自从有了《北京大学日刊》，正如蔡元培所说的那样，“全校同人；始有联络感情交换意见之机关，且藉以报告吾校现状于全国教育界。”¹ 北京大学图书馆开始在正式出版物上频繁出现，留下了丰富的史料，较为全面地记录和反映了北京大学图书馆的各类情形，包括图书馆的正式名称、业务工作，以及在全校中发挥的作用等内容，如同1933年出版的《北京大学校史略》中评价的那样“《北京大学日刊》第一期出，校中兴革诸端，自此易于征考”。

《北京大学日刊》即使与同时期的国外大学日报相比，也毫不逊色。1918年底留学美国的丁绪宝在写给夏元璫学长的信中曾做过对比，“雪校日刊，周出四次，每次一张，所载大半皆学生军事，似尤不如《北京大学日刊》。”²（注：这里的“雪校”应该是指丁绪宝当时就读的芝加哥大学。）

可以说，自从蔡元培校长倡导创办了《北京大学日刊》，北京大学图书馆便有了忠实的记录，从而进入一个信史时代。从此，图书馆新入藏的图书、杂志有哪些，哪些人为图书馆捐赠了书刊，图书馆日常工作是怎样进行的，图书馆的规章制度、馆舍经历了哪些变迁，北京大学图书委员会历届委员会都有哪些人，以及师生对北京大学的期许是什么样的，等等问题，从《北京大学日刊》中都能找到答案。当然，从另一个方面说，如果《北京大学日刊》上没有关于北京大学图书馆的内容，《北京大学日刊》也将会缺乏许多书香气息，从而变得逊色不少。

这里试举几例说明如何利用《北京大学日刊》史料来解读北京大学图书馆的历史。

¹ 蔡元培. 发刊词. 北京大学月刊, 1919, 1 (1): 1-3.

² 丁绪宝君自美致夏学长函. 北京大学日刊, 1919-1-22 (3).



首先，关于图书馆在 1912—1932 年这个时期的名称，究竟是“北京大学图书馆”，还是“北京大学图书部”？

自从 1907 年《京师大学堂续订图书馆章程》中改藏书楼为图书馆之后，图书馆在对外发布布告时，以及师生习惯上，都是称作“图书馆”，《北京大学日刊》一开始就是使用的“图书馆”这个叫法，例如，1917 年 12 月 30 日《北京大学日刊》的“各科通告”栏目刊登的《图书馆启事·介绍经世报》，正式落款就是“北京大学图书馆”。而“图书部”却是一个使用时间相对短暂的名称，通行时间在 1920 年初到 1931 年 8 月。1919 年 12 月 6 日将《国立北京大学内部组织试行章程 八年十二月三日评议会通过》发布以后，“图书部”正式成为总务处下属的一个部门，与庶务部、注册部、出版部、仪器部等平行。处下分部，部下分课，“图书部”代表图书馆在全校范围内的隶属关系，因而在学校层面的文件中更为常用一些，比如在《本校各部办事时间表》（1920 年 3 月 8 日）中，使用的就是“图书部”。此外，在图书部后来新设的课名前也习惯于冠以“图书部”之名，如“图书部购书课”。《北大图书部月刊》就是这个时期的产物。值得指出的是即使是在图书部一词通行的时候，人们习惯上也常用图书馆一词。1931 年 8 月 25 日第一次行政会议议决《国立北京大学行政组织系统草案》公布后，新的行政组织中出现了校务会议行政会议，原来的各科改为学院，图书部改为图书馆，课改为股。图书馆直接隶属于校长，不再是总务处下的一个部，因而“图书部”一词逐渐停止使用，表现在出版物上，就是 1931 年 9 月 17 日《北京大学日刊》正式停止使用“图书部”一词。

其次，图书馆如何利用《北京大学日刊》来开展业务？

在业务工作方面，图书馆尽力用好《北京大学日刊》这个工具，向全校做好宣传和报道。我们所要做的只是将其梳理清楚，而无需靠推理、想象、猜测来构筑一副未必真正存在过的景象，这是北京大学图书馆史与众不同之



处，也是得天独厚的骄人之处，我们应该为我们的图书馆先辈留下的珍贵记录感到自豪。举个例子来说，从1917年11月22日开始，《图书馆书目编订室日记录》就开始在日刊的“纪事”栏目刊载，取名日记录，说明当时图书馆的工作已经很有规律和持续性。该记录坚持到1917年12月19日《图书馆书目编订室日记录 第九》之后结束。后来图书馆又以图书馆，图书馆书目室，图书馆登录室第一、二、三部，图书部登录课等各种名义刊登布告，使图书馆的业务工作得以连续呈现。

从《图书馆书目编订室日记录》来看，11月22日的记录报道本馆原有的书目以及新增的书目，先西文后中文，按照分类加以编排。22日的记录显示，截止到当日，图书馆原有西文教育类的英文书85种，新增5种；原有电磁学英文图书57种，新增5种；本馆下学期新订欧美各种杂志60余种，当日先记录了化学方面的期刊10种；并对中文书报新购到馆者择要记录。书目记录格式简单，西文图书仅仅记录作者与书名，期刊仅仅记录刊名，中文图书则记录朝代、版本、书名、作者与卷数。在当日记录的最后，是对图书馆的开馆时间以及11月1日至14日的借书与阅书人数的记载（见表1）。开馆时间是每日上午8点到下午5点，每日到馆借阅者不下百人，其中还不包括那些只阅览杂志的人。

表1 北京大学图书馆1917年11月1日至14日借阅人数统计

十一月	借书人数	阅书人数
1日	83	25
2日	65	31
3日	63	28
4日	56	22
5日	62	26
6日	60	30
7日	52	29

续表

十一月	借书人数	阅书人数
8 日	62	58
9 日	61	41
10 日	55	27
11 日	51	28
12 日	57	31
13 日	56	31
14 日	47	30

11月23日记录仍然刊登新到的西文与中文书目录，“神学宗教伦理论美学心理本可各自立类，因旧目中均归入哲理一门，记英文七十八种，今仍统增之”。可见，图书馆此时采用的分类法，有新旧目之区别。23日和22日记录的新购中文书中，有数本董康刊本，其中还有他从日本带回的我国珍贵古籍日刊本，其版本特征记载非常详细，对于我们考察北大古籍的渊源极有帮助。23日最后列表记录“海内名士暨本校职教员与诸同学历年来捐助于本馆之书报”（见表2）。这些捐赠的图书现在仍有一些能从目前的馆藏目录和秘籍琳琅中检索到，虽然不能确定是否就是当时所捐的版本，但是对于弄清图书馆藏书的来历仍然很有帮助。北京大学图书馆在百年前开创的这个记录并感谢捐赠图书的良好传统，至今仍被北大图书馆人所坚守。

表2 海内名士暨本校职教员与诸同学历年来捐助于本馆之书报

书名	著者	捐助者	卷数	册数	部数
灵峰先生集	夏震武	陈汉章	十一	二	一
蜕私轩集 附汉经记	姚永朴	同上	八	一	一
周易明义	彭俞	同上	四	一	一
周易明义序要	同前	同上	二	一	一
易外传	同前	同上	八	一	一

续表

书名	著者	捐助者	卷数	册数	部数
元也里可温考	陈垣	慕元辅	无	一	五
剑隐庐遗稿	潘节文	蔡校长	无	一	三
桂室吟	钱淑生	钱维骥	无	一	一
潜山诗存	钱次郇	同前	无	一	一
国史教科书	钱维骥	同上	无	一	一
苍雪书钞	彭凌霄	张嘉谋	一	一	二

11月24日继续刊登《图书馆书目编订室日记录》。除了西文和中文新书刊以外，24日增加了新内容——本馆代售书报摘录。包括地图、工具书、外语，以及热门杂志，其中陈独秀的《新青年》赫然在目。

12月1日的记录显示“本馆遵照理科研究所杂志室规则第一条之规定，已将中西文新置旧存各种科学杂志移交该室，理本科学生均得入览。”

12月5日的记录显示“徐君森玉捐助本馆之碑帖及书名列下”共计8条，可见此时徐鸿宝虽然已经不再担任图书馆主任一职，仍非常看重图书馆。

12月6日的记录“本馆办公时间自十二月一日起略有变更，今列如下：上午八时半至十二时，下午一时至五时，晚七时至九时。”向师生通报开馆时间的变化。

12月19日的记录公布了“本馆十一月十六日起至三十日正，借阅图书人数据表列如下”（见表3）。

表3 北京大学图书馆1917年11月16日至30日借阅人数统计

日	阅书人数	借书人数
16	50	27?
17	45	16?
18	28	22

续表

日	阅书人数	借书人数
19	43	30
20	33	42
21	42	20
22	52	35
23	62	59
24	41	29
25	43	15
26	33	37
27	36?	49
28	37	39
29	65	19
30	64	24

表1和表3在时间上是连贯的，完整地记录了1917年11月份的借书和阅书人数，其中星期日也不休息，照常开馆。

因为《图书馆书目编订室日记录》是9次连续刊登，对于弄清这个时间段内图书馆藏书入藏的具体情况提供了可靠的依据。自此以后，《北京大学日刊》上未再刊登《图书馆书目编订室日记录》，说明图书馆的部门或者工作方式发生了较大变动。

第三，图书馆的主任大概是什么级别？

1917年5月3日制定的《国立大学职员任用及俸薪规程》第四条规定，正教授、教授、讲师、外国教员、图书馆主任、庶务部主任、校医均由校长聘任之并呈报教育总长¹。虽然这一条款规定了图书馆主任由校长直接聘任，但是并没有规定图书馆主任的级别。此外，《国立北京大学廿周年纪念册》上

¹ 国立大学职员任用及俸薪规程//徐宝璜. 国立北京大学廿周年纪念册. 北京: 北京大学, 1918: [规程一览] 5-10.



曾经提到，“图书馆经理官以各分科大学中正教员或副教员兼任，掌大学堂附属图书馆事务，禀承于总监督”¹，可见图书馆负责人自清末以来就以兼职为多，并且是与正教员或者副教员相当的一个职位。然而就常识来看，正教员与副教员之间还是有差别的，那么图书馆主任到底是什么级别呢？

《北京大学日刊》上的相关文章可以帮助我们作出判断，图书馆主任的级别大概相当于文科学长。1917年11月17日《北京大学日刊》所载《北京大学附设国史编纂处简章》第十五条规定，“征集股主任之俸给视本校图书馆主任”。同时，该简章还规定，“第一条 本处隶属于北京大学文科中各国史学门。第二条 本处分纂辑及征集二股……第五条 本处设处长一人、纂辑股及征集股主任各一人……第六条 处长总理本处事务，以北京大学校长兼任之。第七条 纂辑股主任协助处长规定纂辑条例及鉴定史稿，以文科学长兼任之。”这些条文显示，征集股主任与纂辑股主任平等，前者与本校图书馆主任相当，而后者由文科学长兼任，故而得出图书馆主任与文科学长大概相当的关系。

尽管《北京大学日刊》非常重要，但是目前还没有建成令人满意的能够全文检索的数据库。现有数据库中收录的《北京大学日刊》仍是根据人民出版社1981年16册影印本扫描的图像版，文字不甚清晰，检索也不方便。笔者在写作北京大学图书馆史之际，花费2年业余时间，系统梳理了《北京大学日刊》上刊登的有关北京大学图书馆的史料，将其按照时间顺序汇编，有的全文照录，加以标点；有的提纲挈领，记录要点；有的片言只语，概括大意。虽然体例不尽统一，但是对于辅助个人记忆颇有好处，后来发现这个史料笔记还能提供不少线索，故而拿来与感兴趣的研究者分享。

范凡

2017年6月30日

¹ 沿革一览//徐宝璜主编. 国立北京大学廿周年纪念册. 北京：北京大学，1918：12.

目 录



1917 年	(1)
1918 年	(7)
1919 年	(70)
1920 年	(86)
1921 年	(147)
1922 年	(177)
1923 年	(217)
1924 年	(243)
1925 年	(273)
1926 年	(296)
1927 年	(306)
1929 年	(311)
1930 年	(330)
1931 年	(347)
1932 年	(373)

1917 年



1917 年 11 月 16 日《研究所办法草案》“（三）论文成后，由本科研究所各教员公共阅看，其收受与否由各教员开会定之。所收之论文由本研究所交付大学图书馆保存，或节要采登月刊……”

1917 年 11 月 17 日《理科研究所第一次报告》“先以半年经费全作为购买下列各项之用：一、科学杂志旧本，二、补充图书馆现存科学杂志缺本，三、科学杂志，四、名家著作，五、新书。图书馆所存理科新旧各杂志及新购各书将来均存理科研究所图书馆，不归大学图书馆管理。”

1917 年 11 月 22 日《图书馆书目编订室日记录》“一、西文书目录补志，教育学类之英文书目旧有八十五种，今增加五种，列名如下……”

1917 年 11 月 23 日《图书馆书目编订室日记录》“（甲）西文书目录补志，神学宗教伦理论理美学心理本可各自立类，因旧目中均归入哲理一门，计英文七十八种，今仍统增之列下……（丁）海内名士暨本校职教员与诸同学历年来自捐助于本馆之书报。”

1917 年 11 月 24 日《图书馆书目编订室日记录》“（甲）西文书目录补志，英文哲理类今续列数种如下……”

1917年11月25日《理科研究所杂志室规则》“第一条 凡理科新旧各杂志均存理科研究所杂志室，理科职教员及研究员均可入室观览。第二条 本室每早九钟开室，晚九钟闭室。第三条 室内杂志无论何人不得携出。第四条 室内不得高声诵读谈话。第五条 室内不得吸烟。第六条 杂志阅毕后即应置放原处，不得散失或损坏。”

1917年11月25日《图书馆主任通告》“叠接学生诸君来函陈述，办事员办事不亲切之弊，除一面切嘱各办事员尽情待遇外，学生中有自感苦痛之实证，如索取规程，及科目表种种，而事务员藉故不发讲义，破损模糊不肯换易，或印发过于迟缓等类，尽可指名函告，本馆以期切实整顿，特此通告。图书馆主任白。”

1917年11月27日《理预科用教科书表》。

1917年11月28日《图书馆通告》“文科学生顾颉刚、秋福鼎、傅斯年、潘家洵、张庭济、欧阳道达、赵健、孙本文、徐彦之、顾名、俞平伯、杨振声、赵儒珍函称，讲义以铅印不及应付，多半仍用油印，每纸字数较铅印者减半有余，自应酌量损值，而收发讲义处对于购售油印讲义者仍须照铅印价值纳资。查北京高等师范学校油印讲义每铜元三枚得购十页，拟请饬知讲义处更定价格，铅印者仍依原价，油印者照铅印减三分二收资，庶核实平允。其前数年讲义未发尽者，今由教务课束置，无所应用，并宜归入收发讲义处，照价出售云云。已饬知收发讲义处照办，特此通告。图书馆主任白。”

1917年11月28日《图书馆书目编订室日记录》“（甲）西文书目录补志，图书学诗歌戏曲小说书翰与夫格言社论等，本属文学之一支，因本馆英文学诸书旧藏只九十八种，不立细目，今增者又不多，故仍统列之如下……”

1917年11月29日《理科各门研究所报告》“研究所教员欲购图书杂志时应先与本门研究所各教员商酌决定后用写字机器开列清单三份交与学长，内有一份须本门研究所各教员签字、学长认可，后由学长定购（均见日刊第二

号)。研究员欲购买图书杂志，应先告各门研究所主任，再经以上手续。冯李二君书单未经此手续，亦未用写字机器印写，特此声明，因将来书单众多，鄙人处又无人助理，恐整理为难，不免失误也。再以后，若购书报多件，务请先至图书馆详细调查以免重出。本校经费困难，此等处似应注意，购杂志时，尤应详细调查何本已有，何本尚缺，至要至要。”

1917年11月30日《理科各门研究所告白》“用大学图书馆名义函致各国著名书店索取最近出版之书目以备择购。”

1917年12月1日《图书馆通告》延长开馆时间，每晚七至九时继续开馆。

1917年12月1日《哲学门研究所紧要启事》“现因二道桥研究所内用具、书籍都未完备，故暂借大学图书馆德字至声字一间为研究员会集之所。”

1917年12月1日《图书馆书目编订室日记录》“(甲) 西文书目录补志，英文字类今续列数种如下……(丁) 本馆遵照理科研究所杂志室规则第一条规定，已将中西文新置旧存各种科学杂志移交该室，理本科学生均得入览。”

1917年12月1日蔡元培校长签署《国立北京大学令》“兹派李光宇为文科研究所事务员此令。兹派李续祖为理科研究所事务员此令。兹派李芳为法科研究所事务员此令。”

1917年12月1日《理科研究所事务员任务规则》“(丁) 整理保存研究所图书馆及杂志室各图书杂志。(戊) 经理研究所人员借书事务。(己) 编订各图书杂志目录。(庚) 注意研究所会所图书馆杂志室各处清洁秩序。”

1917年12月1日《阅书报社之发起》“本校图书馆法政类之藏书无多，而法科学生几占全校之半数，分配之事殊形困难。兹有法科生王少右等纠合同志，发起阅书报社，专从事于购阅各种关于法理上之书报，以补图书馆之缺。社址设在法科，凡文理工之与有同情者俱可入会，业已呈请校长准予立案矣。”其中的《阅书报社简章草案》中规定，社址附设于法科图书馆，本社

社员有每学年纳金一元之义务，专为订购杂志之需。本社社员有每年借值五元以上相当之书报与本社之义务。名誉社员之捐借书报无定额。本社一切事务由图书馆事务员与本社干事二人执行之。本社所有书报概不出借。非社员欲向本社阅书者，须每月纳费洋二毛。

1917年12月4日北京大学校长蔡元培发布《国立北京大学令》“兹派汤润为法科图书馆事务员，此令。”

1917年12月5日《图书馆书目编订室日记录第六》“（甲）西文书目录补志，法律学民法类书目新行编定者与旧目不同，今列如下”

1917年12月5日《批示学生王少右等呈请设立阅书报社，尚属可行，准克期开办》。

1917年12月6日《图书馆书目编订室日记录第七》“（甲）西文书目录补志，今续列民法类新编定书目如下”

1917年12月6日夏元琛和陈世璋提议《减发讲义案》“分发讲义之风原为欧美各国大学所无，本校印发讲义之俗历年已久，颇有无从改革之势……窃意预科各门功课暨其普通方言等学科皆可采用教科书，殊无印发讲义之必要。大学每年印发讲义之费，藉此可省一半，以之作扩充图书馆之用，将来各种参考书逐年增长，则教授与学生同受其益。”

1917年12月7日《图书馆书目编订室日记录第八》“（甲）西文书目录补志，今续列民法类新编定书名五种如下……”

1917年12月8日《亚当士先生借书与图书馆》“工科地质学教员亚当士先生有地质书数箱，日内拟送至大学图书馆陈列，以便学生参考，现与理科夏学长商定，下星期命杂务课派役往取。一俟布置完毕，同学诸君即可取用，甚望图书人多，庶不负亚先生盛意也。”

1917年12月8日、9日、11日、16日4次连载《理科研究所新定购各书细目 夏元琛》

1917年12月11日《评议会致本校全体教员公函》“敬启者，日前夏浮筠、陈聘丞二君提出之减发讲义案八日下午本会业已详加讨论，全体赞成，议决办法如下……”

1917年12月13日《法科图书馆致法科教员公函》

1917年12月8日—16日在《北京大学日刊》《理科研究所新定购各书细目》，共有数百种之多。

1917年12月11日《致理科各教员公函》“敬启者，大学现既办有日刊，通信机关较前便利，嗣后致诸君公函，若日期不甚急迫者，即登入日刊，不另印送，以省工力，幸望重察，至祷。夏元璞白。”

1917年12月14日《图书馆启事 赠书致谢》“本馆昨承郑天锡君赠所著国际私法条文一册，业已编目保存，特此申谢，此启。”

1917年12月15日《图书馆启事》“黄祖蕙、杨文冕、何思源、高尚德、高准诸君所借英德文哲学书兹因文学研究所需用甚急，务请缴还为荷，此启。”并多次利用《日刊》宣传寄售为顾亭林修祠募款之书。

1017年12月16日《阅书报社启事》“张祖训先生借与杂志二种书一种……”

1917年12月19日《图书馆书目编订室日记录第九》“（甲）西文书目录补志，战事书今续列数种如下……（丁）本馆十一月十六日起至三十日止，借阅图书人数表列如下……”

1917年12月22日《法科学长报告书》“研究所当设图书馆及杂志室，以为教员学生研究之地，图书馆事体较大，只能日增月益；杂志室则筹办已将就绪。会议时并议定杂志室规则数条，至事务员任务规则及研究所办事细则均于此时议定……诸生研究学术时参考书为最要，本校图书馆虽略有藏书，然不敷用。已请各教员选择善本分别函购，将来研究员需用书籍为本校所未备者，亦当属其开具书目，由主任核定酌量购备。”